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9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1830425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qg2ec2		
建设项目名称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9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21MA9G5BPN2A		
法定代表人(签章)	焦志红 焦志红		
主要负责人(签字)	焦志红 焦志红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焦志红 焦志红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碧蓝云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416709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熊杰	08355143507510025	BH029189	熊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熊杰	全文	BH029189	熊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深圳市碧海云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416709）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9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熊杰（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8355143507510025，信用编号 BH02918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熊杰（信用编号 BH029189）（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1年4月14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深圳市碧海云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416709）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1年4月14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416709



名称 深圳市科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勇强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27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深盐路2039号壹海中心18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经营范围应当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表述。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经营范围表述不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不作为行政许可，不得以此向其他市场主体主张经营资格的限制。国家鼓励企业自主经营、公平竞争，不得歧视、排斥非公有制企业。

3. 商事主体应当依法履行公示义务，不得提供虚假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熊杰（身份证件号码510702197001020015）郑重承诺：
本人在深圳市碧海云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416709）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1年4月14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8355143507510025
File No.:

姓名: 熊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年0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09月03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09202
No.:

深圳市参保单位职工社会保险月参保明细表（正常）

（2020年12月）

分馆编号: 4300001
经办人: ksmwz

单位编号: 3020201
打印时间: 2021年1月4日

单位名称: 深圳云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页码: 1



序号	社保号	姓名	户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津贴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个人小计 (金额/元)	单位小计 (金额/元)	合计 (金额/元)
				缴费基数 (元)	个人交 (元)	单位交 (元)	缴费基数 (元)	个人交 (元)	单位交 (元)	缴费基数 (元)	单位交 (元)	缴费基数 (元)	个人交 (元)	单位交 (元)	缴费基数 (元)	个人交 (元)	单位交 (元)			
1	G3885987	傅浩	3	2000	176.0	8.0	16960	21.26	83.88	2300	3.96	2300	3.0	2300	0.4	0.0	201.89	73.79	275.67	
2	58184184	姚杰	0	2000	176.0	8.0	16960	21.26	83.88	2300	3.96	2300	3.0	2300	0.4	0.0	201.89	73.79	275.67	
合计					352.0	16.0		42.52	167.76		7.92		3.0		0.8	0.0	403.78	147.58	551.36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总计		
市内户口	市外户口	一档		二档		三档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0.0		2	352.0	0.0		2	170.34	0.0		2	19.8	2	0.0	2	13.2	335.34

说明: 1. 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应相关部门提供, 查询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页: <http://rsjzb.sz.gov.cn/jyc/>, 输入单位险表编号 (338194d236652310c) 核查。
2. 户籍代码“1”表示深户, “2”表示“莞莞内非深户”, “3”表示“东莞非深户”, “4”表示港澳台人员, “5”表示华侨, “6”表示外国人。
3. “?”表示参保人无法识别具体参保情况的非深户。
4. 本清单是单位在深圳市参加养老保险五险单位月参保明细表。
5.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报销, 单位交金额后若出现#号, 表示该参保人此月缴纳的是生育保险, 若有缴费无#号, 表示该参保人此月缴纳的是生育保险。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11721-30-03-108721		
建设单位联系人	焦志红	联系方式	15939675555
建设地点	驻马店市西平县专探乡军王村东		
地理坐标	东经 113.856243，北纬 33.318081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第 55 条-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西平分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700	环保投资（万元）	60
环保投资占比（%）	8.57	施工工期	8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566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专探乡军王村东，根据《西平县城发展总体规划》规划范围，本项目不在其规划范围内。根据《西平县专探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本项目用地属于建设用地。根据西平县专探乡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该项目建设符合西平县城发展总体规划。</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 产业政策</p> <p>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之列，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5667m²，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符合西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西平县专探乡发展总体规划。</p> <p>(2) 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见表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序号	内容	符合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p>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驻马店市西平县专探乡军王村东，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征求意见稿）</p> <p>项不在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区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p>
2	环境质量底线	<p>根据项目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分析，该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地表水、噪声等均能满足相关环境质量标准。</p> <p>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①商品混凝土生产线立筒仓均配套安装有仓顶除尘器，各搅拌机配套安装脉冲袋式除尘器，且对立筒仓和搅拌楼进行封闭设计，减少粉尘废气的逸散；对于无组织粉尘，采用封闭车间、封闭输送、路面硬化、洒水降尘、车辆减速慢行等措施，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②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③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设备噪声，经隔声、基础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同时加强管理，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④本项目营运期除尘器收集粉尘直接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泥渣清出后进行自然风干，外售给建筑企业，综合利用；废混凝土外售用于区域道路建设；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分类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置。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p> <p>综上分析，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通过相关措施处理、处置，对环境产生的不良影响较小，不会超出环境质量底线。</p>	

	3	资源 利用 上线	<p>供电：该项目用电由乡供电站供给，年用电量 240 万 kW·h。</p> <p>给水：该项目用水水源由场区自备井提供。项目用水量约为 12.4 万 t/a。</p> <p>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高水耗项目，用电量和用水量相对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4	环境 准入 负面 清单	<p>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高水耗项目。项目生产工艺、设备均不属于淘汰类，而且项目所在地暂无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一、项目概况

原西平鑫宇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专探乡军王村东，因企业发展需要，现公司名称变更为“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拟投资 700 万元在现有厂址上新建“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新建商品混凝土生产线 2 条，总占地面积 15667m²，项目以沙、石子、水泥、外加剂、粉煤灰等原料按配比搅拌至成品，主要设备有搅拌车、泵车、搅拌机。项目建设后，设计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建设项目应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第 55 条-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中的“商品混凝土”类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受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对项目进行了详细的实地勘查和相关资料的收集、核实与分析工作，在此基础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产品方案及规模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见表 2。

表 2 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

产品方案	单位	生产规模	混凝土强度等级
混凝土	万 m ³ /a	90	C15~C40

三、项目用地与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专探乡军王村东，占地面积 15667m²（约 23.5 亩），该地块性质为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符合西平县专探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乡镇建设总体规划。

本项目新建商品混凝土生产线 2 条，设计生产规模为 90 万 m³/a，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3。

表 3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依托关系
主体工程	搅拌站	封闭式搅拌站，占地 2500m ² ，设置搅拌主机 2 台，输送机 2 套；粉料立筒仓 8 个（4 个水泥筒仓，2 个粉煤灰筒仓，2 个矿粉筒仓，均为 200t）	新建
储运工程	全封闭原料库	全封闭原料库 1 座，占地面积共 5500m ² ，用于堆放砂子、石子等原材料	新建
配套工程	办公用房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约 1300 m ² ，主要为办公室及实验室	新建
	其他附属设施	建筑面积约 4700m ²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厂区自备井提供	新建
	供电	自建配电室 1 座，用电引自站外 10kV 市政电网	新建
	排水	雨污分流，搅拌机、运输车辆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三级沉淀池澄清后重复利用，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由周边村民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8 个仓顶脉冲除尘器，搅拌机粉尘设 2 套脉冲除尘器；建设全封闭搅拌站及原料库，配套安装喷雾抑尘设施；厂区地面硬化，出入口车辆冲洗装置	新建
	废水治理措施	搅拌机及运输车清洗废水：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 1 套，清洗废水通过地沟汇流至沉淀池	新建
		生活污水：化粪池 1 座	新建
	噪声治理措施	搅拌机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车辆限速禁鸣	新建
	固体废物治理	一般固废暂存处，生活垃圾桶	新建

四、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详见表 4。

表 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序号	原辅材料及能源	规格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	---------	----	----	-----	----

1	水泥	P042.5	t/a	40.5 万	粉料，外购
2	砂子	1.5-2.0mm	t/a	45 万	骨料，外购
4	石子	/	t/a	108 万	骨料，外购
5	粉煤灰	/	t/a	9 万	粉料，外购
6	矿粉		t/a	4.5 万	粉料，外购
7	添加剂	/	t/a	0.54 万	粉料，主要为膨胀剂、防冻剂、减水剂、纤维素等
8	生产用水	/	t/a	11.7 万	自备水井
	生活用水	/	t/a	540	
9	电	/	kw·h/a	240 万度/a	自建配电室

本项目的原料均来源于西平县及周边县市，企业根据市场价格自主选择，原料来源可以满足本项目生产。

五、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5。

表 5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搅拌站主机	HZS180	套	1
2		HZS120	套	1
3	平/斜皮带输送机	宽度 800mm	套	2
4	三仓气动型配料机		套	2
5	标准集中控制	/	套	2
6	外加剂计量系统	/	套	2
7	水计量系统	/	套	2
8	水泥筒仓	容量 200t	个	4
9	粉煤灰筒仓	容量 200 t	个	2
10	矿粉筒仓	容量 200 t	个	2
11	外加剂罐	容量 10t	个	2
12	筛砂机	/	台	1
13	运输车	15m ³	台	15
14	铲车	柳工 50	台	1
15	砂石分离机	/	台	1
16	地磅		个	1

17	洒水车		台	1
----	-----	--	---	---

六、公用工程

(1) 给排水系统

①给水系统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混凝土配料拌和用水、搅拌机及运输车辆清洗用水、厂区抑尘洒水以及生活用水，供水由自备井供给。

②排水系统

运营期雨污分流，雨水经屋顶雨水管进入厂区内雨水沟，然后排入附近沟壑。

本项目搅拌机及车辆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和沉淀后，经污水管道重复用于车辆清洗，无废水排放；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沤肥后由周边村民定期清运，不外排。

(2) 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量 220 万 kW·h/a，自建配电室 1 座，用电引自站外 10 kV 市政电网终端杆，可满足项目生产需求。

(3) 供热系统

本项目生产区无供热设施，办公区采用空调供热。

七、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职工定员 30 人，其中技术及管理人员 4 人，生产人员 26 人，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 10 小时工作制。

八、项目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地块按使用功能划分，可分为生产区和办公区两部分。生产区主要建设搅拌加工区和封闭原料库，搅拌加工区位于厂区东侧，封闭原料库位于厂区北侧，布局集中，便于物料输送；办公区位于厂区南侧，厂区大门位于南侧，邻近 S331 省道，便于车辆进出及产品运输。整个项目布局紧凑，功能分区明确。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项目厂区平面图见附图二。

施工期：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有：施工期机械噪声、扬尘、生活废水及固体废物，其简单的施工流程及各阶段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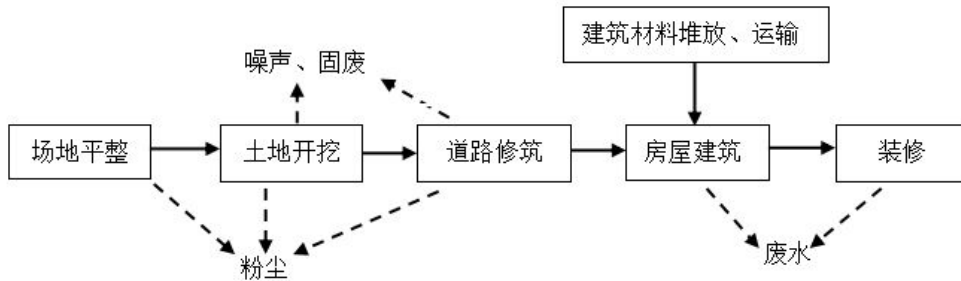


图 1 施工期施工流程及主要污染源情况简图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随着施工阶段的不同略有差异，且施工期污染物的排放均呈阶段排放特征。

(1) 噪声污染源：施工期作业机械较多，如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卷扬机、吊车、汽车等，这些机械运行时在距声源 5m 处的噪声值在 90dB(A) 左右。

(2) 大气污染源：在建筑物拆迁、挖土、推土及沙石、水泥等的装卸、运输过程中有尘埃散逸，汽车运送建筑材料引起道路扬尘等。

(3) 水环境污染源：包括降雨冲刷开挖面土堆造成局部水土流失，施工人员生活废水等。

(4) 固体废物污染源：在地基开挖、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及一些废建筑材料等，另外施工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因此，施工期会产生一定的固体废物。

营运期：

一、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较为简单，将外购的原料和水进行计量混合后送到混凝土搅拌机内进行搅拌，计量配送采用电脑控制，从而保证混凝土的质量，之后通过混凝土运输车送至建筑工地。本项目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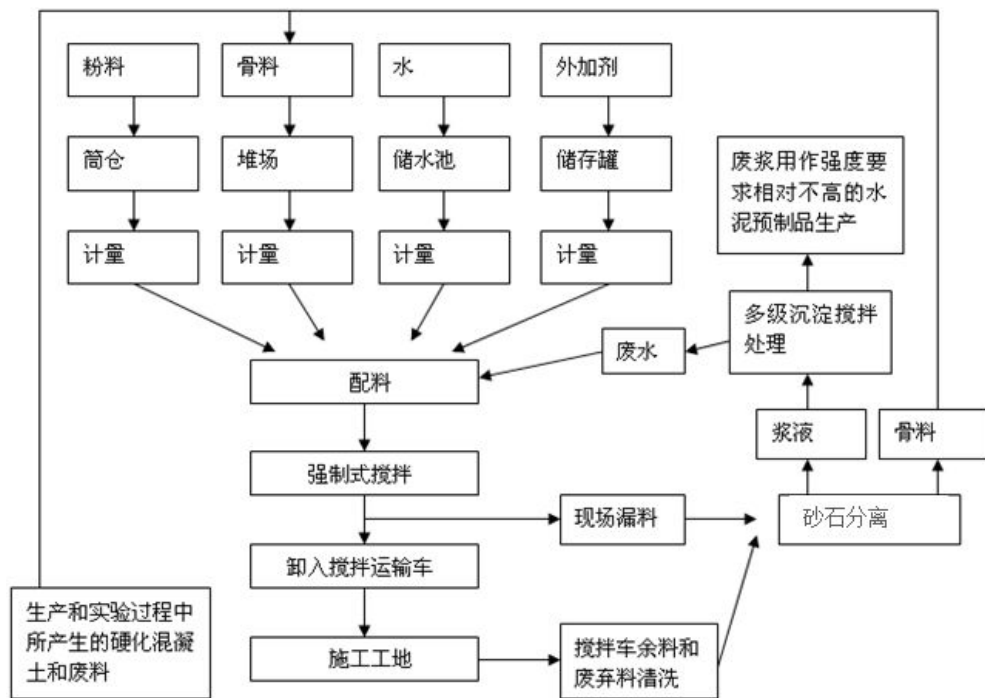


图 2 本项目商品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骨料称量：将工程所需骨料分别用装载机装入各配料仓，每个骨料仓下方均接一个计量称，分别对各种骨料按配比重称量，称好的骨料由皮带输送机（全封闭）输送到骨料过渡仓，由过渡仓开门落至搅拌机内搅拌。

(2) 粉料称量（水泥、粉煤灰、矿粉）：所需的粉料由密封罐车通过压缩空气泵打入立式粉料仓，开启蝶阀，粉料落入螺旋输送机，再由螺旋输送机输送到称量斗称量，称量按骨料的配比误差进行扣称，称好的粉料由粉料称量斗下的气缸开启蝶阀滑入搅拌机搅拌。

(3) 水称量：所需的水由水泵把水池的水抽入称量箱称量，称好的水由增压泵抽出经喷水器喷入搅拌机。

(4) 外加剂称量：所需的添加剂由自吸泵从添加剂箱内抽至称量箱称量，称好的添加剂投入水箱经喷水器喷入搅拌机。

(5) 搅拌：骨料、粉料、水及外加剂是按照设定的时间投入搅拌机的，进入搅拌机的物料在相互反转的两根搅拌轴上的双道螺旋叶片的搅拌下，使物料产生挤压，磨擦、剪切、对流，从而进行剧烈的强制掺合，搅拌时间到

	<p>时，由搅拌机开门装置的气缸将门打开，由叶片将已搅拌好的混凝土推到等待在此搅拌机下的运输车（再进入运输车之前先取一部分搅拌好的混凝土进行抽测试验，检验是否满足要求），合格后全部推出后关门进入下一个搅拌循环，成品料运往施工现场。不合格的在对其进行调制、搅拌，直至合格为止。</p> <p>二、产污环节</p> <p>根据项目工艺流程并结合项目厂区实地勘查结论，本项目主要污染因素有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声等。</p> <p>（1）废气：粉料仓产生的粉尘；搅拌机进料及搅拌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原料堆场扬尘；原料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车辆运输扬尘。</p> <p>（2）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废水、厂区地面冲洗废水、厂区初期雨水、职工生活污水等。</p> <p>（3）噪声：搅拌机、运输车辆、皮带输送机、装载机、混凝土试验机等装置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p> <p>（4）固废：粉料仓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剩余混凝土；沉淀池泥渣；搅拌机搅拌时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失效混凝土；职工生活垃圾。</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原有工程目前已经停产，不存在原有污染源，无原有污染情况。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					
	<p>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专探乡，根据大气功能区划分原则，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 2020 年西平县环境空气监测站点的监测数据，环境空气质量统计结果见表 6。</p>					
	表 6 2020 年西平县环境空气质量统计结果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Nm}^3$)	标准值 ($\mu\text{g}/\text{N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浓度值	10	60	16.7	达标
	NO ₂	年均浓度值	25	40	62.5	达标
	PM ₁₀	年均浓度值	73	70	104	超标
	PM _{2.5}	年均浓度值	46	35	131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 mg/Nm^3	0.6	4	1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	104	160	65	达标
<p>由表 6 可知，2020 年西平县环境空气质量 6 项基本因子，SO₂ 年平均浓度值、NO₂ 年平均浓度值、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O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₁₀ 不能满足二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判定为不达标区。</p>						
2、水环境						
<p>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和配料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当地村民清运肥田、不外排。</p>						
<p><u>项目区域地表径流流向为经红澍河流入北汝河，本次评价引用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 2020 年 12 月份全市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及饮用水源水质状况公示分析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具体结果详见表 7。</u></p>						
<u>表 7 红澍河上蔡陈桥断面地表水现状监测结果（单位：mg/L）</u>						

断面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倍数
红澍河上蔡陈桥断面	COD	13	30	0
	NH ₃ -N	0.943	1.5	0
	总磷	0.17	0.3	0

从上表的监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红澍河-上蔡陈桥断面的COD、氨氮、总磷现状值均达标。

3、声环境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规定，项目所在位置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2020年12月26日至12月27日，对项目拟建厂址周边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结果见表8。

表8 项目区域声环境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	昼间	夜间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2.3-52.7	42.6-42.9	60	50
南界	52.9-53.2	42.7-43.4		
西厂界	52.8-52.9	42.3-42.4		
北厂界	52.4-52.8	42.6-42.7		

由上表可知，项目拟建厂址周边昼夜噪声现状监测值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4、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地属平原，地表土层被广袤农作物及其它植物覆盖，少有裸露土层，植被覆盖率达90%以上，生态环境状况较好

根据调查，本次评价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9。

表 9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人数	方位	与本项目距离	保护级
大气环境	军王村	550	西	426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毛陈村	400	西北	466m	
地表水	红澍河	/	/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IV类标准
声环境	四周厂界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类标准

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 废水：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循环利用，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2) 废气：本项目营运期有组织排放的粉尘执行河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1中关于散装水泥中转站与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本项目营运期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2中相关标准限值，详见表10。

表10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产过程	生产设备	颗粒物 (mg/m ³)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mg/m ³)
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	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	10	0.5(监控点与参照点TSP 1小时浓度值的差)

(3) 噪声：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表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4) 固废：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p>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均不外排。故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有大气、水、声、固体废弃物和生态。</p> <p>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施工期的主要污染物为扬尘和各类燃油动力机械排放燃油废气，扬尘采用洒水、覆盖，合理安排车辆出行的措施，车辆废气采取敞开布置的措施。只要加强管理、切实落实好这些措施，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大大降低，同时机动车尾气排放量相对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随施工期的结束，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也随之消失。</p> <p>二、水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施工期的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建筑泥浆废水，施工现场不设食堂，施工期施工人员约为 20 人，以 60L/（人·d）计，生活用水量为 3m³/d，排污系数按 0.8 计，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96m³/d，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300mg/L、BOD₅ 150mg/L、SS 180mg/L、NH₃-N 25mg/L。</p>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具有暂时性，随施工期结束而终止，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污水收集后经简单沉淀处理用于施工现场降尘、喷洒，不向周围地表水域排放，现场设置旱厕，定期清理用于肥田。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具有暂时性，随施工期结束而终止。</p> <p>三、声环境影响分析</p> <p>施工期期间起重机噪声值为 85dB，装载机噪声值为 80dB，运输车辆噪声值为 75dB。采取的措施有：合理安排工期，严格设置施工时间；高噪音的施工材料尽量集中在建设地点中央，对于高噪音设备尽量避免同时施工噪声叠加；设置隔声挡板，</p>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具有暂时性，随施工期结束而终止。</p> <p>四、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p> <p>施工期间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施工废物料、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等，废建筑材料大约 20t，由相关机构回收利用，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每天产生量</p>
-----------	-------------------------------------------------------------------------------------------------------------------------------------------------------------------------------------------------------------------------------------------------------------------------------------------------------------------------------------------------------------------------------------------------------------------------------------------------------------------------------------------------------------------------------------------------------------------------------------------------------------------------------------------------------------------------------------------------------------------------------------------------------------------------------------------------------------------------------------------------------------------------------------------------------------

	<p>为 10kg/d，及时清运。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具有暂时性，随施工期结束而终止。</p> <p>五、生态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所属区域无珍稀动植物，该项目建设期间在开挖、平整、填方过程中，区域内部分植物遭到破坏，植被受破坏后表土裸露，遇到强降水会形成溅蚀或因水积流产生面蚀。为尽量减少本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评价建议：</p> <p>(1) 修建临时性围墙封闭施工，将水土流失尽量控制在项目区内进行防治；</p> <p>(2) 注意土石方平衡，合理规划地基开挖次序，减少土石方的堆积量；</p> <p>(3) 开挖土方覆盖措施，避免雨天雨水冲刷；</p> <p>(4) 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加快地基施工，及时回填。</p> <p>评价认为项目在措施落实到位后，不会对所在区域的生态环境造成显著的影响，项目建设完成后，上述环境影响也随之消失。</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根据工程分析，该项目建成后的营运期主要环境污染因素有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等，以下就项目营运期污染物的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进行简要分析。</p> <p>一、环境空气影响分析</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粉尘废气来源有：粉料立筒仓产生的粉尘；搅拌机进料及搅拌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原料堆场扬尘；车辆运输扬尘。</p> <p>1、立筒仓粉尘</p> <p>本项目水泥用量为 405000 吨/年，根据《河南省发展散装水泥管理规定》（2012 修订）不得使用袋装水泥，必须使用散装水泥，并储存于水泥仓内。进料时，由散装水泥罐车和矿粉罐车的输送管路与立筒仓的进料管路连接，通过气体压力将车罐内物料输送到立筒仓内，气力输送过程中粉仓排气将带走大量的粉尘，必须经除尘设施除尘后，方可排放，属间断排放。</p> <p>本环评建议在立筒仓仓顶呼吸孔分别安装 1 套自激式仓顶除尘装置及脉冲袋式除尘器，将粉尘处理后排放，在向立筒仓内风送粉状物料时，由于仓内气压大于仓外气压，滤芯内外产生气压差、由脉冲仪及电磁阀的作用对滤</p>

芯进行间歇喷吹，以不断清除滤芯表面附着的粉尘。粉尘在除尘器内沿负压气道向前，一部分尘粒因重力作用沉降于仓内；另一部分通过滤芯时，粉尘就被阻留在滤芯内，净化后粉尘经引风机向外排放进入袋式除尘器。该综合除尘装置具有较高的除尘能力，根据同类生产企业设备的产品资料，综合除尘效率可以达到99.9%以上。

本项目年使用水泥约 405000t、使用粉煤灰 90000 t，使用矿粉 45000t，粉尘排放属间断排放，仅在粉料气力输送时排放。经查阅《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排污系数手册》水泥制品制造业产排污系数表，水泥等粉料输送储存工序工业粉尘量为 2.09kg/t-原料，本项目水泥、粉煤灰及矿粉消耗总量约 54 万 t/a，则立筒仓顶粉尘产生量约 1128.6t/a，其中，水泥仓粉尘产生量 846.45t/a，粉煤灰粉尘产生量为 188.1t/a，矿粉仓粉尘产生量约 94.05t/a。

根据类比分析，自激式仓顶除尘装置对粉尘处理效率可达到 90%以上，通过电机震动，被过滤掉的粉尘重新掉入料仓内，含尘气体通过料仓顶端的管道进入脉冲袋式除尘器进一步处理，进入除尘器的粉尘量约为粉尘产生总量的 10%。经计算，本项目进入袋除尘器的粉尘总量约为 112.86t/a。

类比同类项目，散装水泥、粉煤灰及矿粉罐装运输车辆载重约 40t/辆，每次卸料时间约需 10min，则项目粉状原料卸料量约为 240t/h，总卸料时间约为 2250h/a；其中水泥仓进料时间约需 1687.5h/a，粉煤灰仓进料时间约为 375h/a，矿粉仓进料时间约 187.5h/a。项目粉料仓安装的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按 99.9%计，经除尘器处理后，袋除尘器粉尘排放总量约为 0.11286t/a；其中水泥仓粉尘排放量约 0.084645t/a，粉煤灰仓粉尘排放量约为 0.01881t/a，矿粉仓粉尘排放量约为 0.009405t/a。经计算，本项目各立筒仓除尘参数见表 12。

表 12 各粉料立筒仓仓除尘工作参数

立筒仓名称	运行时间(h/a)	总风量(m ³ /h)	产生			排放		
			产生量(t/a)	产生速率(kg/h)	产生浓度(mg/m ³)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 ³)

水泥立筒仓(4个)	1687.5	20000	84.645	50.16	2508	0.084645	0.05016	2.508
粉煤灰立筒仓(2个)	375	10000	18.81	50.16	5016	0.01881	0.05016	5.016
矿粉立筒仓(2个)	187.5	10000	9.405	50.16	5016	0.009405	0.05016	5.016

有组织废气排放参数表见表 13。

表 13 有组织废气排放参数表

名称及编号	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内经/m	烟气温度/℃
	经度	纬度			
粉料筒仓 DA001~DA008	113.856243	33.318081	15	0.4	20

2、搅拌机粉尘

各种物料进入搅拌机时，小粒径颗粒物会飘散形成粉尘，尤其是加入搅拌机内的水泥、粉煤灰和矿粉等粉料。虽然由于水的加入在一定程度上可抑制粉尘的产生，但在水泥、粉煤灰及砂石料落料的过程中仍会有一定的粉尘产生，在各物料搅拌过程中也会产生一定的粉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建设单位在搅拌机的预加料斗上部均配套安装了一台脉冲袋式除尘器，用于处理搅拌粉尘。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引至不低于主机楼高度的排气口排出（主机楼高 24m）。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经类比同类项目，商品混凝土搅拌机粉尘产生量约为：0.01kg/t-粉料，则搅拌粉尘产生量为 5.4t/a，每台搅拌机配套安装一台脉冲袋式除尘器，引风机风量不小于 3000m³/h，除尘效率为 99.9%，搅拌机年运行时间为 3000h/a。
本项目搅拌机搅拌过程粉尘产生排情况见表 14。

表 14 搅拌机粉尘产生排情况一览表

粉尘来源	废气量 (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kg/h)	产生浓度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
------	-------------------------	-----------	------------	------	-----------	------------	------

				(mg/m^3)			(mg/m^3)
				2			3
1#搅拌机	3000	2.7	0.9	300	0.0027	0.001	0.3
2#搅拌机	3000	2.7	0.9	300	0.0027	0.001	0.3

本项目商品混凝土生产线采用全封闭设计，故立筒仓粉尘及搅拌机粉尘再经封闭车间隔绝后，粉尘排放量约占 20%。经核算，商品混凝土生产线无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 0.024t/a。

3、原料堆场扬尘

根据建有封闭原料库 1 座，用于石子及沙子等原料的暂存，且原料库上方设置有管道洒水系统，管道上每隔一定距离设置有洒水喷头，可实现对料场全网覆盖洒水，最大限度减少堆场的起尘量。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原料堆场产尘较少，故评价主要考虑原料棚内原料装卸的扬尘。

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原料石子及沙子铲装卸料过程无组织粉尘产生系数为 0.01kg/t（装卸料）；项目运行期装卸石子及沙子总量约为 153 万 t/a，粉尘产生量约为 15.3t/a。建设单位拟采用喷淋降尘及厂房封闭等抑尘措施，根据类比调查，粉尘逸散率约为 1%，则原料堆场装卸料粉尘排放量约为 0.153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4、车辆运输扬尘

本工程外购原材料水泥、粉煤灰、矿粉、石子和河沙均采用汽车运输。汽车运输时由于碾压卷带产生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范围内会造成污染。扬尘量的大小与车流量、道路状况、气候条件、汽车行驶速度等均有关系。根据汽车道路扬尘扩散规律，在大气干燥和地面风速低于 4m/s 条件下，汽车行驶时引起的路面扬尘量与汽车速度成正比，与汽车质量成正比，与道路表面扬尘量成正比，其汽车扬尘量预测经验公式为：

$$Q = 0.123(V/5)(W/6.8)^{0.85}(P/0.5)^{0.72}$$

式中：Q——汽车行驶扬尘量（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 ——汽车质量 (t);

P ——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2), 取 0.60。

由上述计算公式计算, 汽车行驶过程中扬尘量的预测结果见表 15。

表 15 汽车运输道路扬尘量预测结果

汽车平均速度 (km/h)	汽车平均质量 (t)	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2)	汽车扬尘量预测值 ($\text{kg}/\text{km}\cdot\text{辆}$)
5	30	0.60	0.49
10	30	0.60	0.98
20	30	0.60	1.96

本项目的车流量: 成品混凝土每天运输量为 3000m^3 , 单车平均每次运输量按 15m^3 计算, 每天运输车辆为 200 车次; 原料机制砂、石子每天运输量为 5100t , 单车每次运输量按 40t 计算, 每天运输车次为 128 车次; 原料水泥、粉煤灰每天运输量为 1800t , 单车每次运输量按 40t 计算, 每天运输车次为 45 车次, 合计每天运输车辆为 373 车次。车辆运输扬尘量以 $0.49\text{kg}/\text{km}\cdot\text{辆}$ 计, 在厂区内行驶距离以 100m 计, 则汽车在厂区内行驶过程的扬尘量为 $5.483\text{t}/\text{a}$ 。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原材料及成品运输的不利影响, 评价要求采取如下措施: 及时对厂区内地面进行洒水降尘; 河沙和石子运输车辆要严密遮盖; 粉料采用密封罐车运输, 以减少原材料的散落, 采取以上措施后, 可使粉尘降低 95% 左右, 即汽车运输在厂区内外扬尘排放量约为 $0.274\text{t}/\text{a}$ 。

综上所述, 本项目无组织粉尘主要为: 搅拌楼粉尘 $0.024\text{t}/\text{a}$ 、原料堆场装卸粉尘 $0.153\text{t}/\text{a}$ 、车辆运输扬尘 $0.274\text{t}/\text{a}$ 。无组织粉尘产生总量为 $0.451\text{t}/\text{a}$ 。

针对本项目粉尘废气污染, 根据《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驻马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 (2018—2020 年)》和“五到位、一密闭”等, 针对本项目可能无组织废气, 本次评价提出以下具体性防治措施:

(1) 厂区路面硬化率达到 100%, 未硬化部分进行绿化, 厂区硬化顺应地势, 便于雨水收集, 破损路面及时修复。厂区围墙高度不低于 2.5 米, 并安装防风抑尘网。

(2) 厂区出入口设置固定式车辆冲洗装置, 进出车辆除泥、冲洗到位,

并安排专人维护管理。厂区保洁措施落实到位，及时清除洒落地面的物料，并定时洒水降尘。

(3) 进厂和厂区道路、场地水泥硬化，厂区保洁措施落实到位，及时清理地面尘土，并定期洒水降尘。

(4) 建立密闭传送装置，做到作业不起尘。储料罐顶部设置除尘装置。易起尘物料实施密闭运输，运输过程不泄漏、不散落、不飞扬。

(5) 生产原料及废弃物不得露天堆放，应全部置于封闭的仓库内。生产设备全部布置于封闭式车间厂房内，不得露天。原料库、搅拌楼等无缝连接，进行整体封闭。物料输送皮带机全部二次封闭。上料斗、皮带输送落料点等配套安装集尘罩收集粉尘，经除尘器治理后由排气筒车间外有组织达标排放。砂石原料库在除尘器引风机抽风作用下，形成微负压场所，避免粉尘无组织排放。砂石料库配套安装干雾抑尘装置。砂石料运入车辆在封闭的原料库内卸车。砂石骨料库进出口安装密实自动门，确保车辆进出后及时关闭。

(6) 安装TSP自动监测监控设施和电子公示屏，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综上所述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在正常生产情况下，各有组织粉尘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厂区无组织粉尘，在落实原料库封闭、洒水、路面硬化、厂区绿化等各项目粉尘防治措施后，项目区无组织粉尘排放量较少，将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5、大气监测计划

表16 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污染源	有组织粉尘	除尘器排气筒各设一个点位，共8个点位	颗粒物	1次/半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1中关于散装水泥中转站与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无组织粉尘	厂界上风向设1个点位，下风向设3个点位，共4个点位	颗粒物	1次/半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2中相关标准限值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产生源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搅拌机清洗废水、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废水、厂区地面冲洗废水、厂区初期雨水、职工生活污水等。

(1) 搅拌机清洗废水

本项目设置搅拌机 2 台，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按照生产周期，本项目搅拌机每天停机时需进行搅拌机清洗及检修，搅拌机清洗时，将水注入搅拌机中搅拌清洗即可。根据建设单位生产实际，每台搅拌机清洗用水量约 $2.0\text{m}^3/\text{次}$ ，每天需清洗一次，项目年生产 300d，据此计算，则搅拌机年清洗用水量为 $1200\text{m}^3/\text{a}$ ，产污系数按 0.9 计，则清洗废水量为 $1080\text{m}^3/\text{a}$ ， $3.6\text{m}^3/\text{d}$ 。搅拌机清洗废水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 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废水

本项目设置混凝土运输车 15 辆，每天完成运输任务后需对运输车辆进行冲洗，车辆清洗水量为 $0.8\text{m}^3/\text{辆}$ ，产污系数按 0.9 计，因此清洗用水量为 $12\text{m}^3/\text{d}$ （ $3600\text{m}^3/\text{a}$ ），废水量约 $10.8\text{m}^3/\text{d}$ （ $3240\text{m}^3/\text{a}$ ），车辆清洗后产生的废水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4) 厂区地面冲洗废水

本项目搅拌工作区面积约 2500m^2 ，其冲洗水量按 $2\text{L}/(1\text{m}^2\cdot\text{d})$ 计算，则地面冲洗用水量为 $5.0\text{m}^3/\text{d}$ ，排放系数按 0.9 计算，其废水排放量为 $4.5\text{m}^3/\text{d}$ （ $1350\text{m}^3/\text{a}$ ）。地面冲洗废水通过管沟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5) 厂区初期雨水

厂区雨污分流，配套建设初期雨水收集池和雨水收集沟。本项目汇水面积约 2000m^2 ，本项目厂区降雨时，初期雨水一般为每次降雨前 15 分钟的雨水，其中含 SS 浓度较大。本项目所在区域内历年最大降水量为 1573mm，根据类比调查，初期雨水量一般取历年最大降水量的 10%，则本项目初期雨水产生量约为 $314.6\text{m}^3/\text{a}$ ，平均 $1.05\text{m}^3/\text{d}$ ，经厂区管沟收集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经过滤沉淀后，回用于洗车或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6) 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300 天，职工用水量按每人每天 60L 计算，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8\text{m}^3/\text{d}$ ($540\text{m}^3/\text{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4\text{m}^3/\text{d}$ ($432\text{m}^3/\text{a}$)，主要污染物浓度为：COD $300\text{mg}/\text{L}$ ，BOD $_{5}150\text{mg}/\text{L}$ ，SS $250\text{mg}/\text{L}$ ，NH $_{3}\text{-N}25\text{mg}/\text{L}$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根据类比，本项目搅拌用水量约为 $390\text{m}^3/\text{d}$ ，料场喷洒用水量约为 $2.0\text{m}^3/\text{d}$ ，这两部分用水进入产品或直接蒸发，不产生废水。

2、废水处理措施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18.9\text{m}^3/\text{d}$ ($5670\text{m}^3/\text{a}$)，主要污染物为 SS。将清洗废水引至三级沉淀池，经沉淀过滤处理后作为冲洗用水，重新用于车辆冲洗，循环利用，不外排。沉淀池设计处理规模按清洗废水产生量的 1.2 倍计算，则三级沉淀池设计处理规模应不小于 $22.7\text{m}^3/\text{d}$ ，本项目运营期每天生产 10h，三级沉淀停留时间按 2h 计，则单个沉淀池设计容积不小于 4.54m^3 ，评价建议设置单个沉淀池设计容积为 5m^3 。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4\text{m}^3/\text{d}$ ，根据类比调查，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COD $300\text{mg}/\text{L}$ 、BOD $_{5}$ $180\text{mg}/\text{L}$ 、SS $250\text{mg}/\text{L}$ 、NH $_{3}\text{-N}$ $25\text{mg}/\text{L}$ 。若再考虑蒸发及地面吸收等损耗，排放量较小。根据对拟建厂址周边环境的调查，本项目拟建厂址周边为基本农田，有大量农作物种植，鉴于本项目生产废水循环利用，评价从经济可行性及实际角度考虑，评价建议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及农田施肥。化粪池设计处理规模按生活污水产生量的 1.2 倍设计，停留时间考虑到施肥周期，化粪池应起到暂存作用，建议化粪池储存规模应不小于 10d 污水量，经核算，即化粪池设计容积应不小于 17.3m^3 ，评价建议化粪池设计容积为 20m^3 。

本项目生产区及生活污水管网均建有较为完备的给排水系统，厂区排水实现雨污分流制，废水处理设施、排污管道均采用水泥硬化处理，防渗防漏，

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明显影响。综上分析，项目运营期废水处理措施可行，不会对周边水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三、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粉料仓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搅拌机搅拌时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泥渣；废混凝土；职工生活垃圾。

经核算，本项目立筒仓及搅拌楼内的除尘器收集粉尘总量为118.14174t/a，粉尘经收集后直接回用于生产。

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会产生一定量的泥渣，定期对沉淀池底泥进行清淤，平均每30天一次，沉淀池泥渣产生量为100t/a。该部分泥渣主要成分为砂石颗粒，清出后进行自然风干，外售给建筑企业，综合利用。

在生产的过程中会有少量的废混凝土产生，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混凝土产生量约为10t/a，收集后用于厂区道路建设。

厂区劳动定员30人，生活垃圾按每人0.5kg/d计，则产生量为4.5t/a。评价要求在各功能区设固定垃圾收集箱，做到日产日清，及时运往垃圾中转站。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见表17。

表17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来源	固废类别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立筒仓及搅拌机除尘器	一般固废	118.14174	直接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泥渣	三级沉淀池	一般固废	100	外售给建筑企业,综合利用
废混凝土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10	用于区域道路建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4.5	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置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不向外界排放。因此本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四、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运输车辆、装载机、皮带输送机、混凝土压力试验机、水泵等，噪声级在75~85dB(A)之间。评价要求首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并加强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特征及治理措施见表18。

表 18 主要噪声设备声级值 [dB(A)]

序号	安装位置	设备名称	声级值	治理措施	治理后源强
1	搅拌车间	搅拌机	85	设在搅拌楼内；搅拌站内部定期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58
2		混凝土压力试验机	85	安装减振基础并置于专用的设备房，采取隔声措施	
3	料场	装载机	85	低速行驶，控制作业时间	55
4		皮带输送机	75	滚轴定期加润滑油	
5		运输车辆	85	降低车速、禁止鸣笛	

噪声污染的控制及防护措施拟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

- (1) 在满足工艺的前提下，尽可能选用功率小，噪声低的设备；
- (2) 振动较大的设备采用单独基础，在其基础上采取相应的减震、隔音措施；
- (3) 在厂区设备布置时考虑地形、声源方向性和车间噪声强弱等因素，进行合理布局以求进一步降低厂界噪声；
- (4) 厂房墙体采用隔音、吸声材料，降低设备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 (5) 主要的降噪设备应定期检查、维修、不合要求的要及时更换，防止机械噪声的升高。

综上所述，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要求，对周边环境运行较小。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立筒仓	颗粒物	粉料仓自带除尘器装置经仓顶排气口排放（排放口距离地面高于 15m）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中关于散装水泥中转站与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搅拌机	颗粒物	脉冲袋式除尘器，搅拌楼密闭	
	生产单元	无组织粉尘	各处理单元加盖密封，加强周围绿化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SS	砂石分离机；三级沉淀池及沟渠	不外排
	生活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化粪池	不外排
声环境	厂界	等效声级	消音器，隔音罩，设备减振基础、减震垫，隔音门窗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垃圾桶若干，一般固废暂存间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沉淀池、化粪池采用 15cm 厚混凝土硬化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加强厂区及四周绿化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环境管理</p> <p><u>施工期环境管理机构应由施工单位负责，由当地环保管理部门负责监督，主要内容包括：依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对施工中可能产生污染的环节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u></p> <p><u>运营期建设单位应有专门环保职能机构，并由专人负责企业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并与当地环保管理部门做好工作对接，积极接受环保职能部门的管理。</u></p> <p><u>根据环境管理要求，厂区设置TSP、公示牌等自动监测装置，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u></p> <p>(2) 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p> <p>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详见表 19。</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9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32 875 1370 1637"> <thead> <tr> <th colspan="2">类别</th> <th>产生量</th> <th>削减量</th> <th>排放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废气</td> <td>有组织粉尘 (t/a)</td> <td>118.26</td> <td>118.14174</td> <td>0.11826</td> </tr> <tr> <td>无组织粉尘 (t/a)</td> <td>0.451</td> <td>0</td> <td>0.451</td> </tr> <tr> <td rowspan="5">废水</td> <td rowspan="2">生产废水</td> <td>废水量 (m³/a)</td> <td>5670</td> <td>5670</td> <td>0</td> </tr> <tr> <td>SS (t/a)</td> <td>17.01</td> <td>17.01</td> <td>0</td> </tr> <tr> <td rowspan="3">生活废水</td> <td>废水量 (m³/a)</td> <td>432</td> <td>432</td> <td>0</td> </tr> <tr> <td>COD (t/a)</td> <td>0.1296</td> <td>0.1296</td> <td>0</td> </tr> <tr> <td>氨氮 (t/a)</td> <td>0.0108</td> <td>0.0108</td> <td>0</td> </tr> <tr> <td rowspan="4">固体废物</td> <td>除尘器收集粉 (t/a)</td> <td>118.14174</td> <td>118.14174</td> <td>0</td> </tr> <tr> <td>沉淀池泥渣 (t/a)</td> <td>100</td> <td>100</td> <td>0</td> </tr> <tr> <td>废混凝土 (t/a)</td> <td>10</td> <td>10</td> <td>0</td> </tr> <tr> <td>生活垃圾 (t/a)</td> <td>4.5</td> <td>4.5</td> <td>0</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有组织粉尘 (t/a)	118.26	118.14174	0.11826	无组织粉尘 (t/a)	0.451	0	0.451	废水	生产废水	废水量 (m ³ /a)	5670	5670	0	SS (t/a)	17.01	17.01	0	生活废水	废水量 (m ³ /a)	432	432	0	COD (t/a)	0.1296	0.1296	0	氨氮 (t/a)	0.0108	0.0108	0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集粉 (t/a)	118.14174	118.14174	0	沉淀池泥渣 (t/a)	100	100	0	废混凝土 (t/a)	10	10	0	生活垃圾 (t/a)	4.5	4.5	0
类别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有组织粉尘 (t/a)	118.26	118.14174	0.11826																																																							
	无组织粉尘 (t/a)	0.451	0	0.451																																																							
废水	生产废水	废水量 (m ³ /a)	5670	5670	0																																																						
		SS (t/a)	17.01	17.01	0																																																						
	生活废水	废水量 (m ³ /a)	432	432	0																																																						
		COD (t/a)	0.1296	0.1296	0																																																						
		氨氮 (t/a)	0.0108	0.0108	0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集粉 (t/a)	118.14174	118.14174	0																																																							
	沉淀池泥渣 (t/a)	100	100	0																																																							
	废混凝土 (t/a)	10	10	0																																																							
	生活垃圾 (t/a)	4.5	4.5	0																																																							

六、结论

本项目为水泥制品制造业，主要能源消耗为水、电，能源消耗合理。项目排污：大气污染物为粉尘，经过洒水抑尘、干雾抑尘和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的粉尘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中关于散装水泥中转站与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2 中标准限值；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处理后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综合利用，均不外排；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基础减震和隔离措施后，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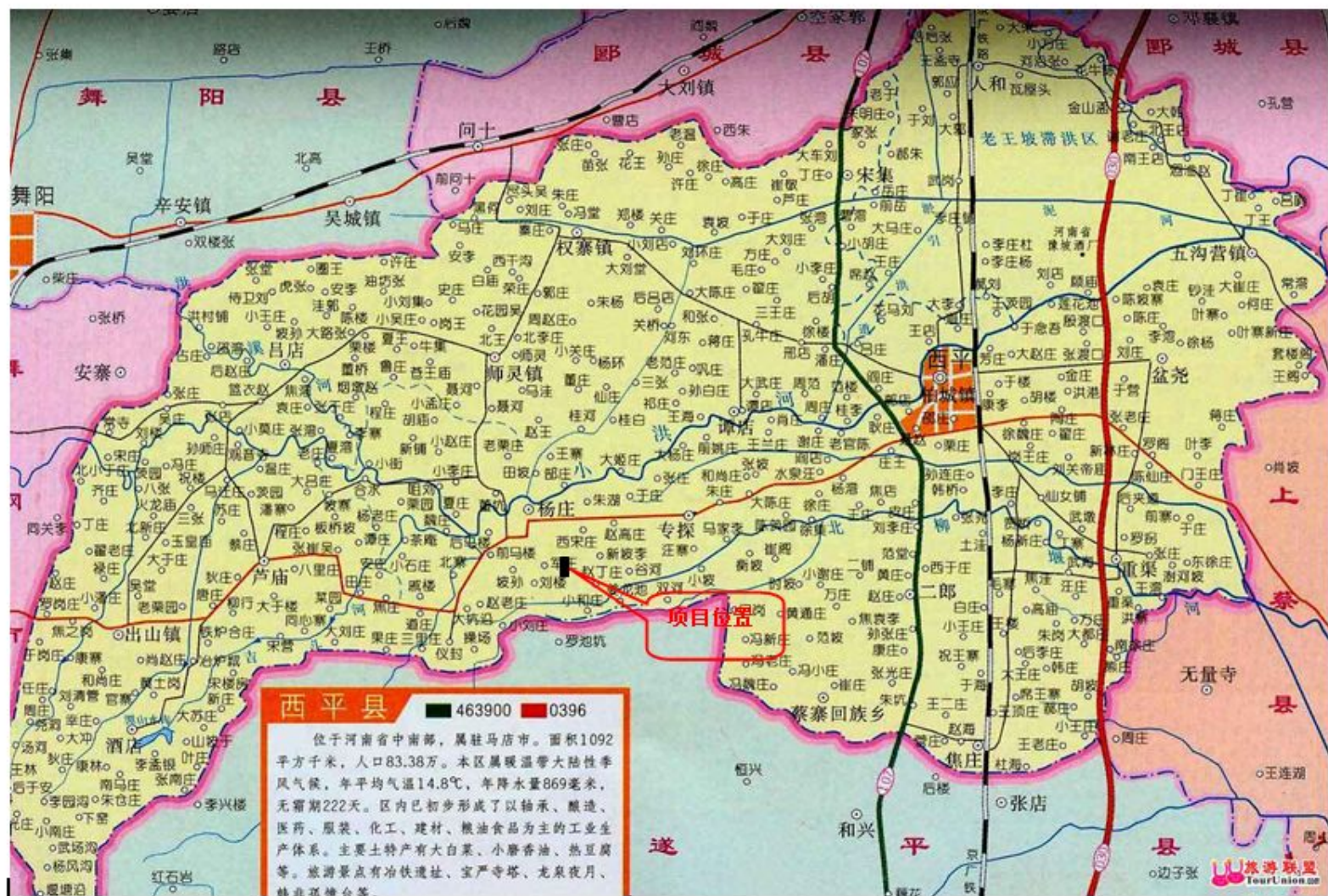
综上，项目能耗合理，排污符合相关标准，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可行。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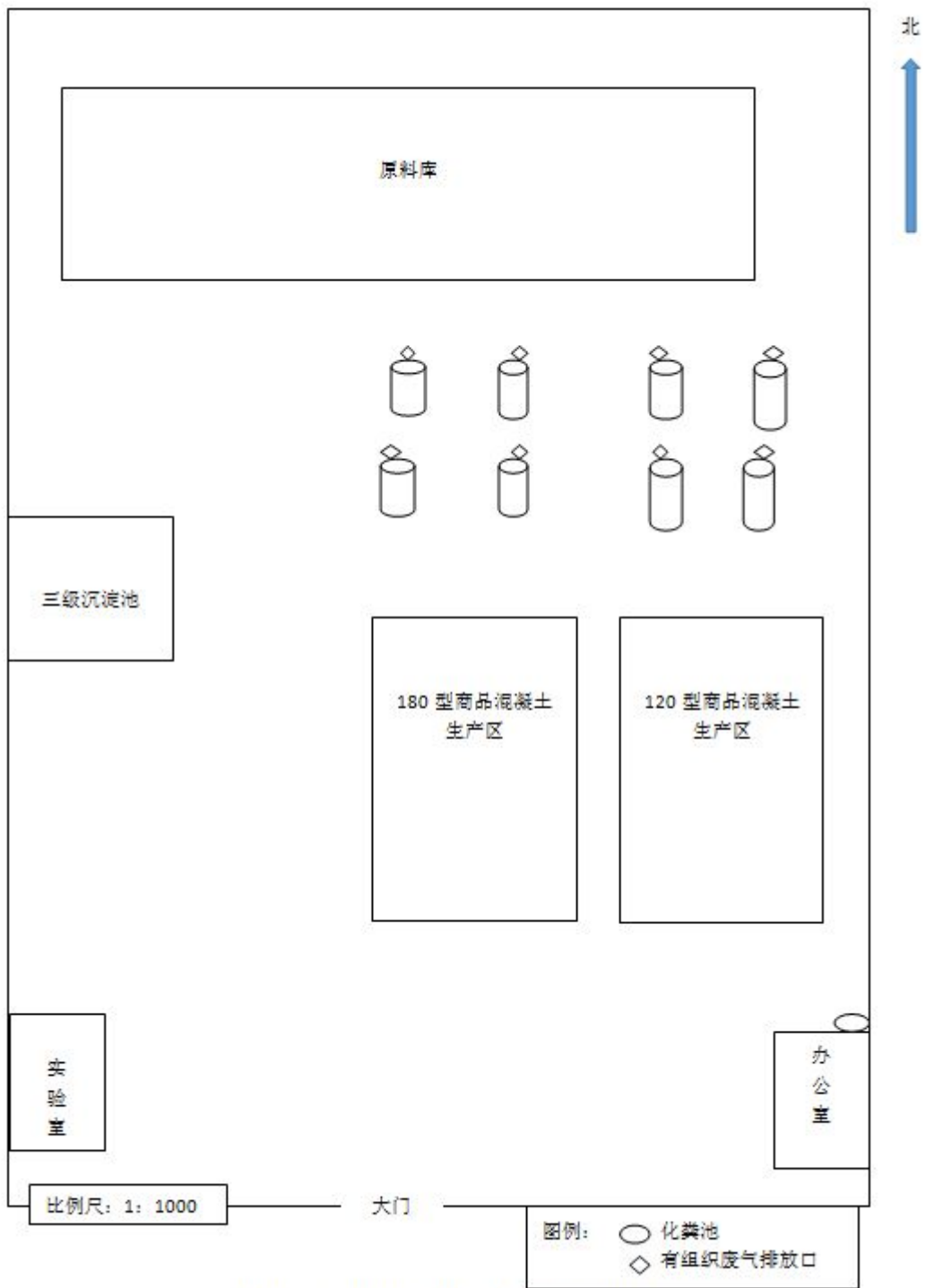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二氧化硫	0	0	0	0	0	0	0
	氮氧化物	0	0	0	0	0	0	0
废水	COD _{cr}	0	0	0	0	0	0	0
	氨氮	0	0	0	0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尘				118.14174		118.14174	
	沉淀池泥渣				100		100	
	废混凝土				10		10	
	生活垃圾				4.5		4.5	
危险废物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 t/a。



附图一 项目区域位置图



附图二 厂区和环境保护措施平面布置图



附图三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项目东侧



项目南侧



项目西侧



项目北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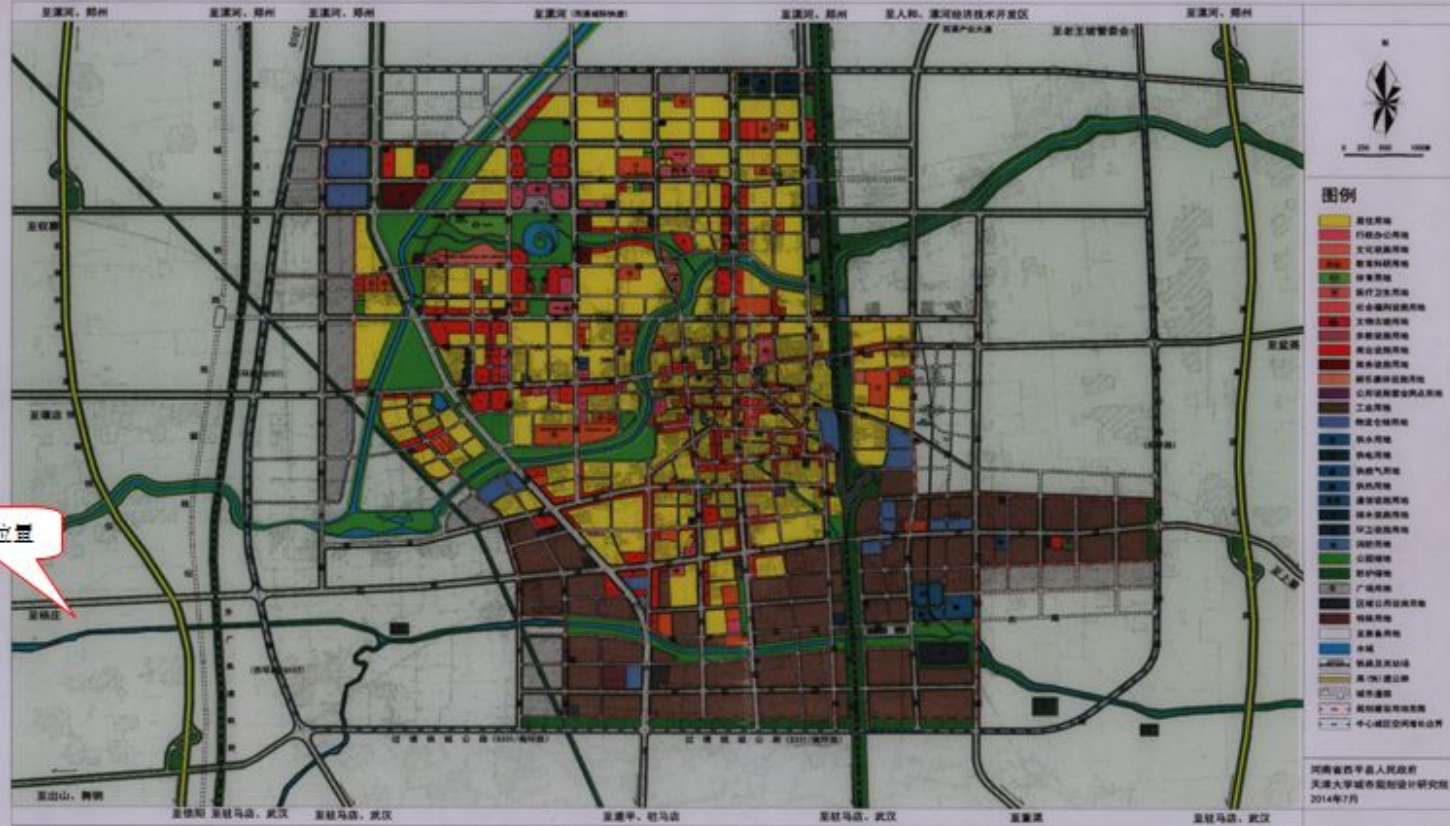


现状

附图四 项目四周及现状照片



附图五 项目现状监测布点图



井店镇

附图六 西平县城总体规划图

委 托 书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给深圳市碧海云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尽快按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委托单位：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020-411721-30-03-108721

项目名称：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9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1721MA9G5BPN2A

企业经济类型：其他

建设地点：驻马店市西平县河南省驻马店市西平县专探乡军王村东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23.5亩，建筑面积14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厂房8000平方米，办公用房、实验室、停车场、配电房等6000平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工艺：原料—计量—投料—搅拌—装车运输。主要生产设备：搅拌机、配料机、输送机、洒水车、地磅等。建设规模为：年产商品混凝土90万立方米。

项目总投资：7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西平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
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

县政府：

接专探乡人民政府《关于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用地性质和规划意见的函》，经现场勘查，我局现就该用地选址提出如下意见：

1、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拟在专探乡军王村 345 国道东侧，建设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计划用地约 23.5 亩。

2、依据《西平县专探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该项目选址用地为挂钩建新区，属于建设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需依法定程序进行土地报批。

此意见报领导审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规划选址情况说明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位于驻马店西平县专探乡军王村东，项目占地面积 23.5 亩，总投资 700 万元，主要生产商品混凝土。该项目建设符合西平县城乡总体规划。

西平县专探乡人民政府

2020 年 12 月 21 日





SDHJWT-20-12-26

SDHJBH20200929

171612050703
有效期2023年12月18日

驻马店市顺达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驻顺达环检字（2020）0929


项目名称：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检测类别： 噪声

报告日期：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业务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由本公司采集的样品及委托单位送检样品，仅对本次采样检测数据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5、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驻马店市顺达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坤金花园 266 号

邮编：463000

电话：0396-3836988

受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委托，驻马店市顺达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至2020年12月27日对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9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所在区域进行噪声检测。

一、检测分析项目

噪声检测内容见表1；

表1 噪声检测内容表

编号	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N1	项目东厂界	噪声	每天昼、夜各1次，连续2天
N2	项目南厂界		
N3	项目西厂界		
N4	项目北厂界		

二、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见表2；

表2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因子	检测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来源
1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三、检测分析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检测人员：参加检测人员均经过上级检测部门组织的培训、考试合格持证上岗。

2.检测仪器：检测所用仪器经计量部门定期校验，保证仪器性能稳定，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3.检测记录与分析结果：所有记录及分析结果均经过三级审核。



4.实验室内质量控制

检测工作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印发的《环境检测质量保证手册》和驻马店市顺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第三版）要求，全过程实施质量保证。

四、检测分析结果

1、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3；

2、气象参数见表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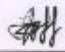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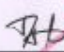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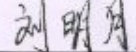
表 3 检测分析结果表 单位：dB (A)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2020年 12月26日	2020年 12月27日	2020年 12月26日	2020年 12月27日
项目东厂界	52.3	52.7	42.6	42.9
项目南厂界	53.2	52.9	43.4	42.7
项目西厂界	52.9	52.8	42.4	42.3
项目北厂界	52.8	52.4	42.7	42.6

表 4 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风力	风向	气温(度)	气压(kpa)
2020年12月26日	2级	南风	0~13℃	100.5
2020年12月27日	2级	东南风	1~13℃	100.2

编制人：曹琳 审核人：肖力 授权签字人：刘明月

签字：  签字：  签字： 

驻马店市顺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专用章)

承诺书

我单位委托深圳市碧海云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已经我单位确认，环评报告所述内容与我单位建设项目内容一致，我单位对提供给深圳市碧海云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材料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负全部法律责任。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9日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一、项目概况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选址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专探乡军王村东，占地面积 15667m²，总投资 700 万元。建设内容：封闭式原料库、封闭式搅拌楼、办公用房、商砼生产线及环保工程等。生产工艺：上料、送料、投料、搅拌、出料、产品等。主要设备：搅拌站主机、平/斜皮带输送机、三仓气动型配料机、标准集中控制、外加剂计量系统、水计量系统、水泥筒仓、粉煤灰筒仓、矿粉筒仓、外加剂罐、筛沙机、运输车、铲车、砂石分离机、地磅等。原辅材料：水泥、沙子、石子、粉煤灰、矿粉、添加剂、水等。产品及规模：年产 90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资源能源消耗：水、电等。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评价目的较明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以上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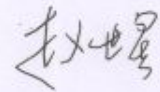
三、需要修改完善的内容

1、完善废气排放“评价适用标准”。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核实废气源强，完善废气污染物排放分析。

2、还是项目所在区域地表径流流向，完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3、根据《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进一步细化废气治理方案，完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砂石骨料库配套安装干雾抑尘系统；石料运入车辆在封闭的原料库内卸车；骨料生产原料库进出口安装密实自动门，确保车辆进出后及时关闭；优化粉尘排放口粉尘收集和治理措施，整合废气排放口，建设集中除尘系统，即将粉料筒仓、搅拌机工段排尘口（点）粉尘收集后，由风网连接，集中送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由排气筒达标排放，尽可能的减少废气排

放口数量，并有利于环境管理，减少低空面源污染的几率；优化粉料筒仓除尘器选型，强化粉料卸料过程管理，避免出现除尘器冒顶事故；根据环境管理要求，完善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完善附图、附件。



2021年4月17日

西平县鑫创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审 查 意 见	修 改 说 明
1、完善废气排放“评价适用标准”。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核实废气源强，完善废气污染物排放分析。	已核实并完善，详见 P14，P18-20
2、核实项目所在区域地表径流流向，完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已核实完善，详见 P11-12
3、根据《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进一步细化废气治理方案，完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砂石骨料库配套安装干雾抑尘系统；石料运入车辆在封闭的原料库内卸车；骨料生产原料库进出口安装密实自动门，确保车辆进出后及时关闭；优化粉尘排放口粉尘收集和治理措施，整合废气排放口，建设集中除尘系统，即将粉料筒仓、搅拌机等工段排尘口（点）粉尘收集后，由风网连接，集中送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由排气筒达标排放，尽可能的减少废气排放口数量，并有利于环境管理，减少低空面源污染的几率；优化粉料筒仓除尘器选型，强化粉料卸料过程管理，避免出现除尘器冒顶事故；根据环境管理要求，完善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完善附图、附件。	已核实完善，详见 P21-22，P28，附图附件已完善